

一盒市场价1元的药 公立医院30元采购

澄迈县人民医院原院长罗小敏利用药品采购权力 指定供应商,收取“好处费”353.7万元



院长老婆天天开宝马逛街打牌

一盒市场价为1元的药品,公立医院的采购价为30元,售价更是高出市场价30倍——澄迈县委巡察组无意中的一次药品进货账目比对,揭开了澄迈县人民医院原院长罗小敏的贪腐黑幕。2017年10月,罗小敏因受贿353.7万元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处理。

据中国纪检监察报

关照销售业务收“回扣”成“惯例”

“为什么你们医院药品的采购价比私人诊所高那么多?”

“医药公司控制着药源,卖给公家的价钱肯定比卖给私人诊所的价钱要高,这是‘惯例’。”

这是澄迈县委巡察组工作人员与澄迈县人民医院药剂科主任李日茂的谈话记录。

去年7月,澄迈县委巡察组进驻澄迈县卫计委、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三家单位。走访座谈中发现,群众普遍反映公立医院的药价高、看病贵。“通过抽样比对民办医疗机构和公立医疗机构的药品进货账目,我们发现同一个厂商同一个批号的药品,卖给公立医疗机构的价格远远高于市场价。”澄迈县委第二巡察组组长林海龙说。

以“生脉注射液”为例,医药公司卖给民办医疗机构的价格是30元一盒,卖给公立医疗机构却要70元一盒,整整翻了一倍多。更有甚者,市场价1元一盒的“乳果糖口服液”,公立医院的采购价高达30元一盒。这样的情况普遍出

现在澄迈县各大公立医院。

为什么要选购高价药品呢?澄迈县人民医院原副院长李生梧说:“我们关照了他们(药品供应公司)的销售业务,按常理应该给‘辛苦费’,这是‘惯例’。”

“买了这么多药,药品供应公司给我们‘回扣’,我们也能理所当然地享受一些福利。”澄迈县美亭卫生院原院长王敏说。

在巡察意见反馈会上,巡察组分别向3家被巡察单位负责人指出以药养医、采购腐败、开大处方等14个方面的个性问题和11个方面的共性问题。同时,相关问题线索也被依规移交至澄迈县纪委。

收到线索后,澄迈县纪委立即组成核查组展开初核。在与业内人士的交流中,核查组了解到,按照行规,药品进价越高,获得医药回扣的空间就越大。于是,调查人员将调查目光转向了收受医药回扣的党员干部。这时,澄迈县人民医院原院长罗小敏引起工作人员

1972年出生的罗小敏,在2011年4月至2014年12月期间,曾担任澄迈县卫生局副局长,兼澄迈县人民医院院长。经调查,澄迈县人民医院大量药品采购集中在4家固定药品供应公司,这正是从罗小敏担任该院院长后开始的。

“核查初期,我们并没有发现罗小敏银行账户存在异常。”澄迈县纪委工作人员说,在一次走访中,有位群众随口说了句“罗院长的老婆吴某领着县中医院的工资,却天天开着宝马逛街、打牌,也不上班。”引起

了工作人员的关注。

经调查,纪委工作人员发现,吴某名下没有房产,但其手机号却出现在海口市某高档小区房主联系方式一栏,这套房子的房主是罗小敏朋友梁某的,梁某的银行账户会不定期存入大额现金。通过比对账目和走访相关人员,罗小敏收受4家药品供应公司回扣的真相浮出水面。

“我没有向罗小敏送过任何财物。”当纪委工作人员找到4家药品供应公司的业务员时,4人均矢口否认。当工作人员出示账目资料等证

据后,他们又改口承认了。

原来,澄迈县人民医院每次采购药品后,药品供应公司就会按“规矩”给罗小敏送现金,金额是采购药品总价的5%至10%不等。罗小敏将这些“好处费”积攒下来交给朋友梁某,再由梁某存入自己的银行账户。这些钱罗小敏用来购买房产和车辆。

在证据面前,罗小敏交代了其在担任县人民医院院长期间,利用职务便利,先后收受他人财物的违纪违法事实。“人到中年,却把自己送进了监狱,我悔呀!”罗小敏涕泪俱下。

澄迈向医药购销腐败问题开刀

医疗卫生事业,关乎着群众的生命安全,一旦滋生贪腐,后果将不堪设想。查办罗小敏案件后,澄迈县纪委又相继查处了部分县医院、卫生院领导干部和医务人员收受药品回扣、医疗耗材回扣、医疗器械回扣等问题。2017年下半年至2018年6月,澄迈县卫生系统共有3名医院副院长、4名卫生系统干部、6名卫生院负责人受到党纪政务处分。

在查处过程中,澄迈县纪委工作人员发现,医药购销领域腐败的问题严重。一些医务人员将收取“好处费”、收受回扣当成了“惯例”,甚至以此为自己辩解。“开大处方、药价虚高,不但加重患者的药费负担,也让政府的医保资金不堪重

负。药的问题,根源却在医。”澄迈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王海坚认为,必须针对药品、医疗器械采购等容易出现问题的环节和关键人员,制定切实可行有效的防范制度,形成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良性工作机制。

在澄迈县纪委的建议下,澄迈县卫计委制定和完善了《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实施办法(试行)》、《卫计委系统询价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基层医疗机构财务管理制度》等20项制度,从规范医疗卫生机构采购药品、医用设备、行业纪律等方面分别作出规定。对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及其代理人、收受商业贿赂

的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人员及其管理人员进行严肃处理,涉嫌犯罪人员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针对医药卫生领域的腐败问题,澄迈县纪委通过开一次支部党员大会、开一次专题民主生活会、开一次警示教育大会,发放腐败分子忏悔书,向党内公开有关案件情况、向社会公开整改情况的“三会一书两公开”制度,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增强党员领导干部和医务工作者的纪律意识、规矩意识。“一切工作都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原则,把民生领域作为工作重心,把维护群众利益作为工作出发点,坚决查处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王海坚说。

为报复

3名90后男子打砸饮吧

本报讯 吴某(1998年生)曾在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长德技术学校对面的“开心每一天饮吧”内被打,他认为自己被打与该店有关,遂于2017年10月16日23时许纠集章某(1994年生)、汪某(1997年生)和丁某(另案处理)到该店

进行打砸。吴某自带一把射钉枪,汪某从隔壁修理店拿了一把铁锤,章某徒手,三人共同打砸店内推门、电视机、冷藏柜、桌椅等物品,损毁财物价值达6457元,丁某在店外接应。

同年10月18日,吴某、章某、

汪某主动到公安机关投案,并如实供述上述参与寻衅滋事的事实。

近日,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审结此案,判决三名被告人均犯寻衅滋事罪,均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3个月,缓刑1年6个月。

记者 吴兴 通讯员 宋秋婷

为还债

男子伪造购房合同和过户证明 骗朋友11.5万购房款

本报讯 海口男子李某因借高利贷无法偿还,以帮忙介绍购买房屋为由,骗取朋友阿峰(化名)11.5万元。近日,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以合同诈骗罪判处李某有期徒刑2年4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

2017年7月9日,李某向阿峰谎称位于海口某小区8栋3单元502房欲出售,售价110万元。随后,李某带着阿峰到该小区看

房,阿峰看过后表示有意购买。在李某的要求下,阿峰分别于同年7月28日通过微信将中介费3500元转给李某,同年7月31日通过手机银行将购房定金3万元转账至李某的银行账户。

2017年8月15日,李某伪造了房主为郑某的购房合同以及房屋产权过户证明交给阿峰,并要求阿峰将剩余款项转入名为郑某

的银行账户内。阿峰于2017年8月16日将剩余的中介费以及购房首付款共计81500元转入郑某的银行账户。阿峰不能如期收房后方知被骗,遂向公安机关报案。

经查实,海口某小区8栋3单元502房的房主不是郑某,李某已将阿峰处骗取的款项全部用于偿还赌债和高利贷欠款。

记者 吴兴 通讯员 毛雨佳 蔡莉

海南省肿瘤医院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合作建立中西医结合临床基地

□记者 张野

本报讯 昨日,海南省肿瘤医院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在海口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将携手在海南省肿瘤医院建立“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西医结合临床基地”,并将以海南省肿瘤医院为平台,展开中西医医疗、教育、科研方面的务实合作。

根据协议,双方将充分利用各自优势,资源共享,加强在中医药学科建设、医疗技术、科教研发、人才培养方面的沟通、交流,实现互信双赢。为此,北京中医药大学将负责管理临床基地的医疗、教学、科研等相关工作,建立双方共享的临床病例数据库,同时委派专家,扶持海南省肿瘤医院重点

专业学科建设,打造中医药特色专科。同时,将基地作为硕士以上研究生临床培养点,开展相关课题研究。海南省肿瘤医院则依托北京中医药大学丰富的中药制剂研发经验,共同推动海南省肿瘤医院院内制剂的研发,并在北京中医药大学设立“临床肿瘤科研基金”,开展相关临床科研工作,为中医治疗肿瘤开辟新途径。

海南无线电培训中心
省劳动厅领导,特种操作证(含高压电工与高处作业),紧抓易考良机,复审需提前三个月。6月30日,7月7日连考2期。包培训到考过为止。优质低价全包(含南方电网审批合格送电)承接配电工程。
办公地址:海南路公交南亚广场站旁海滨假日酒店大楼B501室
考证培训电话:65358801 13034991990 13976097631
工程服务电话:18918019517



口腔种植 正畸 修复



海南国雅口腔医院
咨询预约 0898 6655 5656
院址:海口市海府路77号
(文岛办公用品旁)